

### 第三部分

四川兆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兆润江山城 A 区一期(15#楼)、  
二期（4#、5#、13#楼）及地下停车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  
收报告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四川兆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建设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和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 1.2 施工简况

建设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均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

## 1.3 验收过程简况

兆润江山城 A 区一期（15#楼）、二期（4#、5#、13#楼）及地下停车场项目于 2014 年 9 月动工，环评于 2014 年 9 月完成，2018 年 3 月启动验收工作，四川兆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3 月委托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对兆润江山城 A 区一期（15#楼）、二期（4#、5#、13#楼）及地下停车场项目进行验收监测工作。

2018 年 3 月，四川兆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对项目现场进行取样、监测和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相关工作。由于污水监测超标，在建设单位整改后，于 2018 年 5 月再次对项目现场进行取样、监测，2018 年 10 月完成了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企业于 2018 年 10 月 13 日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对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通过现场检查、查阅资料等方式提出了验收意见，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可正式投入使用。

#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四川兆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公司设置有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公司有专职环保管理人员 2 人、兼职环保管理人员 2 人；公司制定了《四川兆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环境保护制度》，规定了各级各类人员的环

境保护职责。

####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建设项目为兆润江山城 A 区一期（15#楼）、二期（4#、5#、13#楼）及地下停车场项目，在营运期间可能会有一定的环境风险。为此，红福人家设置了消防防火器材、个人防护器具等设施。公司目前正在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 (3) 环境监测计划

建设项目为兆润江山城 A 区一期（15#楼）、二期（4#、5#、13#楼）及地下停车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未要求制定环境监测计划，因此本项目不需要制定环境监测计划。

验收监测单位于 2018 年 3 月对该项目所在区域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工作，调查以问卷统计形式进行，共发放问卷 30 份，收回 30 份，回收率 100%，调查结果有效。

调查结果表明：在所有调查对象中，占 100%的公众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持满意或基本满意态度；占 100%的公众认为本项目对环境无污染；占 100%的公众认为本项目的建设对自己的工作方面、生活等方面造成有利影响或不造成影响；通过以上调查结果，说明公众对本项目的建设是持非常积极的支持态度，其社会正效益影响得到了公众的认同。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建设项目不涉及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建设项目为兆润江山城 A 区一期（15#楼）、二期（4#、5#、13#楼）及地下停车场项目无防护距离。

##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建设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情况。

## 3 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于 2018 年进行过两次验收监测，3 月第一次废水监测中氨氮超标，

在建设单位进行整改后，于5月进行第二次补测，数据合格。2018年10月13日，根据验收意见，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各项环保措施已落实到位，无需整改。